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福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Fountain Set (Holdings) Limite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股份代號：420)

- (1)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
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授權代表辭任；**
- (2) 委任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
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授權代表；**
- 及**
- (3) 更換行政總裁**

福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

- (1) 劉賢福先生(「劉先生」)因希望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個人及其他業務承擔而已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行政總裁」)、提名委員會主席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3.05條項下規定的授權代表(「授權代表」)，自2025年11月17日起生效；
- (2) 鄒強先生(「鄒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授權代表，自2025年11月17日起生效；及
- (3) 李剛博士(「李博士」)已獲委任為本公司行政總裁，自2025年11月17日起生效。

劉先生已確認，彼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辭任之事宜須提請聯交所及本公司股東（「股東」）垂注。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感謝劉先生作為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行政總裁、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授權代表期間對本公司作出之堅持不移的支持及寶貴的貢獻。

郗先生及李博士的履歷簡介載列如下：

郗強先生

現年 49 歲，自 2025 年 11 月 17 日起出任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授權代表。郗先生擁有近 30 年從事財務、風險管理及企業運營領域經驗，熟悉大宗商品期現貨市場風險管理、存貨風險管理、信用風險管理等業務。彼于 1997 年畢業於中國中央財經大學，財政學專業，獲得經濟學學士學位。郗先生擁有中國會計師、中國註冊企業風險管理師及中國期貨從業資格。

郗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 2025 年 11 月 17 日起為期 3 年（經不時修訂，「**郗先生服務合約**」）。郗先生服務合約可由本公司或郗先生給予對方不少於 6 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後解除。根據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郗先生須於適當時候退任並重選。

根據郗先生服務合約，經郗先生本人要求，彼將獲豁免就其擔任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授權代表收取酬金。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郗先生：

- (i) 並無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的本公司股份的任何其他權益；
- (ii) 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 (iii) 於過往 3 年內並無於香港或海外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
- (iv) 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郗先生為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提名委員會主席及授權代表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 至 (v) 條予以披露。

董事會謹此熱烈歡迎郗先生加入本公司。

李剛博士

現年 46 歲，自 2023 年 6 月 1 日起出任執行董事兼副總裁。彼於 2001 年畢業於湖北工業大學，工業財務與會計專業，獲管理學學士學位；並於 2004 年畢業於中南財經政法大學，獲經濟學碩士學位；及於 2007 年畢業於中國人民大學，獲經濟學博士學位。彼於 2007 年加入中國糧油控股有限公司，歷任中化化肥有限公司战略发展部总经理助理等职位。 李博士曾經服务于中国粮油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化化肥控股有限公司兩家聯交所上市公司，擁有 11 年從事紡織行業經驗，18 年戰略研究與規劃、戰略執行與投資項目管理經驗，具備工業製造企業財務管理、產業研究與戰略發展規劃等方面的專業知識。

李博士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自 2023 年 6 月 1 日起為期 3 年（經不時修訂，「**服務合約**」）。此外，本公司已與李博士訂立服務合約的補充合約，以補充包括但不限於其獲委任為行政總裁的相關條款。服務合約可由本公司或李博士給予對方不少於 6 個月的事先書面通知後解除。根據章程細則，李博士須於適當時候退任並重選。

根據與李博士的服務合約，彼將不會就擔任執行董事一職收取酬金。至於李博士擔任行政總裁所獲得的酬金，本公司將於有關金額及詳情確定後，另行向股東作進一步披露。李博士的薪酬水平乃綜合考慮其資歷、經驗、在本公司所擔任的職務及職責，以及本公司的薪酬政策及章程細則而釐定。相關薪酬由薪酬委員會建議，經董事會批准，並須由董事會及薪酬委員會定期檢討及審閱。

於本公告日期，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李博士：

- (i) 並無持有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所界定的本公司股份的任何其他權益；
- (ii) 並無於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職位；
- (iii) 於過往 3 年內並無於香港或海外的任何其他上市公司擔任任何其他董事職務；及
- (iv) 與本公司任何其他董事、高級管理層、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並無任何關係。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有關委任李博士為行政總裁之其他事宜須提請本公司股東垂注，亦無其他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 13.51(2)(h)至(v)條予以披露。

承董事會命
福田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郗強

香港，2025 年 11 月 17 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有 5 名執行董事，即郗強先生（主席）、李剛博士（行政總裁）、邱恒達先生、尹堅先生及張正先生；2 名非執行董事，即嚴震銘博士（非執行副主席）及周靜女士；及 4 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伍國棟先生、應偉先生、王幹芝先生及林琳博士。